

臺中市政府第 420 次市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潭子區公所 6 樓禮堂

參、主持人：盧市長秀燕

紀錄：陳姿伶

肆、討論提案：5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（詳如附件）

伍、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一、市政會議最重要目的在於解決市民的問題，尤其直接聽取民意更具意義，因此，本人上任後，自原縣區(21 區)開始分別至各區召開行動市政會議，今日至潭子區召開行動市政會議，是 21 個原縣區的最後一場，在此感謝議員、里長們蒞臨與會，各項寶貴建言除了由局處首長當場回覆，有助問題的釐清與溝通之外，未來市府團隊也會持續到地方聽取民意，解決地方發展難題。此外，下周開始我們將至原市區召開，期許各機關重視行動市政會議中之建議，俾使政策更貼近民意，符合市民需求。（**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**）

二、市府積極建設潭子區，以潭子聚興產業園區為例，去(108)年 8 月，市府突破許多困難與臺糖公司簽訂改良式區段徵收協議價購契約，未來完工後將解決用地需求，創造就業機會；警察局也預計今(109)年 3 月遷移至潭子區，顯見市府對潭子區之重視；目前市府在潭子區投入的建設共計 45 案，經費達 16 億餘元，包括學校校舍、道路工程等，未來仍將持續建設潭子區。（**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**）

三、市府重大政策如下，請相關機關積極辦理：

（一）去(108)年本市公司登記成長家數及成長資本額大幅

增加，成長家數為六都第一，資本額成長率則高於全國平均，可見本市經濟發展策略深得企業認同。此外，日本五十鈴汽車株式會社（ISUZU）也與經發局共同簽署投資策略合作協議書，總投資金額預估將破百億，且未來將在臺中設立日本境外第一座環保商用車生產基地，可望創造工作機會，帶動本市經濟發展。（[辦理機關：經濟發展局](#)）

（二）去(108)年7月市府恢復老人健保補助政策，以照顧經濟弱勢為目的，在符合公平正義原則下訂定排富機制，且因部分長者健保費用由子女代繳，由政府補助既可減輕家庭負擔，也保障長輩就醫權益，倘市民對繳費問題仍有疑問，可至區公所洽詢或尋求協助。（[辦理機關：社會局](#)）

（三）去(108)年8月市府追加8.5億預算，升級再加值既有的托育一條龍政策，讓托育補助再進化，除了維持0至2歲準公共化補助，爺奶顧孫免上課受訓也可獲育兒津貼，2至6歲送托準公共化的孩童每月補助維持不變，期許全方位照顧臺中市民。（[辦理機關：教育局、社會局](#)）

（四）日前內政部已發布全國公告地價與公告土地現值，本市公告地價調降幅度最大(約20.06%)，相信本市納稅人於繳納地價稅時，將非常有感。（[辦理機關：地政局](#)）

（五）本市各區觀光資源、農特產品、人文歷史等豐富多元，今日潭子區長簡報內容就包含了該區特色，例如臺梗9號米、馬鈴薯麵等，請將相關資訊納入公所網站，也請各區公所將各自深具特色之農特產品、景點等公

布於各自網站，以利市民瞭解運用。(辦理機關：本市各區公所)

四、今日賴朝國議員、徐瑄灃議員、蕭隆澤議員服務處代表及周永鴻議員服務處代表與會，會中並提出潭子區相關建議事項，請機關研議辦理：

(一)賴朝國議員：

- 1、潭子區為本市新興發展區域，人口持續成長，惟本區多為狹小道路，未與原市區重要道路連結，有礙發展，建議辦理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前舉辦公開座談會，聆聽在地里長意見，讓都市計畫檢討更為完善，以利本區發展。(辦理機關：都市發展局)
- 2、潭子區第三公墓、第四公墓目前禁葬中，建議未來遷葬後，將土地妥善規劃，例如新建活動中心、親子館，也可研議綠美化事宜，讓土地更為妥善利用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)
- 3、潭子火車站附近機車停車格數量有限，目前車站東邊有一處空地，建議規劃為停車用地，以解決目前車站周邊機車格不足之問題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)
- 4、旱溪西路五段(即潭興路以南至捷運區段徵收案以北)拓寬為21米道路之工程，目前市府初步擬拆除現有自行車道以拓寬道路，建議可將自行車道移至旱溪河堤(道)，如此一來既保障車友權益也能使道路拓寬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)

(二)徐瑄灃議員：

- 1、潭子火車站附近機車停車格數量明顯不足，請市府協助早日解決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)

- 2、請市府早日完成潭子區中山路及福貴路打通工程，使中山路周圍交通要道完整串連，以利本區發展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)
- 3、潭子區主要大型道路不多，其周邊道路窄小、少數甚至缺乏左轉道，造成發展不易，建議對此進行檢討改善，例如交通號誌之秒數可以先行調整，以維護用路人安全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)
- 4、旱溪西路五段(即潭興路以南至捷運區段徵收案以北)拓寬為 21 米道路之工程，目前市府初步擬拆除現有自行車道以拓寬道路，此舉可能損及自行車友權益，建議市府聽取在地居民意見後研議更完善之方案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)

(三)潭子區農會林淑茵總幹事：潭子農會穀倉建築反映臺灣早期產業發展之重要歷史脈絡，深具意義，建議市府早日修復後開放，帶動潭子未來整體觀光發展。(辦理機關：文化局)

五、下列潭子區里長建議與請求事項，請相關機關研議辦理，並請區公所追蹤辦理情形回覆里長，以落實回應里長建議：

(一)嘉仁里林瑞文里長：

- 1、前次潭子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距今約已五年，當時未與地方詳盡溝通，致居民反對聲浪不斷，建請近期儘速辦理通盤檢討，俾均衡區域發展(辦理機關：都市發展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2、建請市府將更多資源與權力下放地方，例如增加小型工程建設經費，讓里長們有更多資源處理地方事

務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潭子區公所)

(二)潭秀里楊明智里長：

- 1、建請市府規劃於潭雅神綠園道上方設置高架輕捷運系統，以連結潭子火車站至清泉崗國際機場或延伸至中科、臺中港，促進本區發展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2、潭子火車站機車停放區環境髒亂且停車格數量不夠，建議於潭子國小操場下方以 BOT 方式或研議由政府出資興建停車場之可行性，解決附近停車問題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潭子區公所)

(三)潭陽里林國印里長：

- 1、復興路 2 段 50 巷住戶與圓通南路相距僅 20 多公尺，請市府研議徵收開通之可行性，俾使附近居民出入方便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2、建議於潭子火車站附近設置本區觀光景點導覽或指示牌，並請市府於網站揭露臺中各區旅遊景點相關資訊，供民眾參考。(辦理機關：觀光旅遊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3、建請研議於潭子街一段鐵路高架橋下以北區域設農產品特區，讓各縣市當季農產品可藉由火車運輸，方便展售；高架橋以南區域則建議設置美食街，增進當地繁榮。(辦理機關：經濟發展局、農業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4、復興路二段以北至潭陽路因靠近火車站，建議仿照綠、柳川模式，改善環境並提供民眾休閒空間，將能吸引人潮甚至帶動經濟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

水利局、潭子區公所)

- 5、潭子區擁有近 11 萬人口，期盼市府研議設置藝文中心，藉以提昇本區藝文素養並增加市民休閒娛樂空間。(辦理機關：文化局、潭子區公所)

(四)福仁里游豐璋里長：

- 1、建議將本里早溪西路五段(即潭興路以南至捷運區段徵收案以北)拓寬為 21 米道路，以紓解未來國道四號通車後龐大之交通流量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2、建請市府協助將福潭路 77 號(福仁社區活動中心)之地上權歸還於保安寺，並擇地重新興建福仁里活動中心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社會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3、本里福林路一段臺 74 號線(福貴路以東、早溪西路五段以西)高架橋下空間目前環境髒亂，且有治安死角之虞，建請市府協助改善。(辦理機關：警察局、建設局、潭子區公所)

(五)甘蔗里黃正堯里長：

- 1、建請市府辦理潭子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，於勝利路潭秀國中以西、雅潭路以南、四張犁支線以東規劃 20 米-25 米計畫道路，以利銜接環中路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、都市發展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2、俟潭子國民運動中心完工後，建請將潭子運動公園全面整修(如：廣場、步道…等)並重新規劃園內動線。(辦理機關：運動局、潭子區公所)
- 3、潭子運動公園內福德祠係地方重要信仰，惟居民擔

憂未來恐被拆除，建請市府予以保留，以安民心。

(辦理機關：運動局、潭子區公所)

(六)東寶里林銘泉里長：建請市府變更昌平路三段 492 巷 169 弄、170 弄旁第四公墓東寶六段 553 地號為機關用地，並興建活動中心；東寶六段 555 地號則建議規劃興建公園及停車場，因應鄰近鄉親需要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建設局、交通局、潭子區公所)

六、市府進行潭子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，歡迎地方居民踴躍表達相關意見，也請都發局與潭子區公所及在地議員、里長們保持良好聯繫與溝通，期許藉由地方民意的充分表達規劃完善的都市計畫，讓潭子區發展前景可期。(辦理機關：都市發展局、潭子區公所)

七、有關早溪西路五段(即潭興路以南至捷運區段徵收案以北)拓寬為 21 米道路之工程，議員及地方里民針對拆除現行自車道以拓寬道路有不同意見，請建設局考量後研議最佳方案，以兼顧自行車友、用路人之權益。(辦理機關：建設局)

八、2020 臺灣燈會副燈區-文心森林公園已於去(108)年 12 月 21 日登場，是史上第一個有香味、會飄雪的臺灣燈會！遊客對此反映相當熱烈，歡迎潭子區居民前往參觀，尤其潭子區公所發揮巧思，設計臺灣燈會字樣之手持風扇加強燈會行銷，值得肯定，各局處亦請積極行銷燈會。(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)

陸、散會(上午 11 時 15 分)

附件：

臺中市政府第 420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 (109 年 1 月 7 日)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墊社 01	社會局	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9 年度全額補助本局辦理「109 年臺中市兒童權利公約教育訓練與提升兒少參與公共事務計畫」83 萬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社 02	社會局	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9 年度全額補助本局辦理「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專業服務與教育宣導計畫」221 萬 8,000 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運 01	運動局	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「臺中市朝馬足球場照明設備改善計畫」，其中中央補助款 780 萬元(比例 55.7%)、本府配合款 620 萬元(比例 44.3%)，合計 1400 萬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經 01	經濟發展局	經濟部水利署 109 年度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—水環境建設—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—「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」及「簡易自來水工程-博愛里十文溪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」補助計畫，其中中央補助款 811 萬 5,500 元(比例 69%)、本府配合款 364 萬 6,000 元(比例 31%)，合計 1,176 萬 1,500 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原 01	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	內政部(營建署) 109 年度全額補助本府辦理「臺中市沙鹿區平等段興辦原住民族社會文化住宅先期規劃」計新臺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		幣 150 萬元整，未及納入本會 109 年度單位預算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